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王家街道办事处（本级）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王家街道办事处为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派驻机构，受区人民政府领导，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辖区内行使相应的政府管理职能。主要负责综合协调、文秘等机关日常运转，改革、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负责党的建设、组织、宣传、统战、武装、群团、机构编制、人事；负责办理街道人大工委日常事务及人大代表联络等工作；负责经济发展规划、农业、林业、水利、农村经营管理、乡村振兴、经济社会统计、扶贫开发、移民扶持、科技推广、优化发展环境等工作；负责民政、教育、卫生健康、计生、职业病防治、老龄事业、文化、体育、旅游、社会救助、残疾人事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退役军人事务、“双拥”等工作；负责协调市场监管工作；负责法制、信访、人民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社会稳定、防范和处理邪教、网格化管理等工作；负责规划、自然资源管理、城乡建设、交通、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市政环卫、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负责财政收支、预决算、总会计、惠农资金兑付、财政资金监督检查、财政资金绩效评价、机关事业单位财务管理、村（社区）级财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应急管理、消防等职责，协助开展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安全生产日常监管工作；负责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住

房城乡建设、消防、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负责与城市管理、规划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等机构建立健全联合执法机制，形成执法合力。

（二）单位构成

王家街道办事处内设 10 个办公室。内设办公室分别为：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统计、农村经营管理办公室）、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41,631,884.88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631,884.88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元，事业收入 0 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0 元。收入较 2021 年减少 1,493,809.43 元，主要是行政公用经费拨款减少 1,493,809.43 元。

（二）支出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41,631,884.88 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18,558,312.40 元，公共安全支出预算 4,895,577.16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6,797,055.35 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2,276,295.80 元，城乡社区支出预算 2,821,211.51 元，农林水支出预算 2,354,731.15 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527,802.96 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 400,898.55 元，其他支出预算 3,000,000.00 元。支出预算较 2021 年减少 1,493,809.43 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4,819,222.04 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3,325,412.61 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631,884.88 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631,884.88 元，比 2021 年减少 1,493,809.43 元。其中：基本支出 15,899,164.51 元，比 2021 年减少 4,819,222.04 元，主要原因是街道临聘人员工资列入项目支出以及公用经费预算减少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25,732,720.37 元，比 2021 年增加 3,325,412.61 元，主要原因是街道临聘人员工资列入项目支出以及场镇环境卫生项目经费增加等，主要用于民政、计生、优抚、慰问等社会保障，安全、信访、维稳等应急处置，场镇环境卫生、保税港区社会事务管理等重点工作。

王家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和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260,000 元，比 2021 年减少 50,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与 2021 年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街道没有预算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 60,000 元，比 2021 年减少 40,000 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接待人数和标准，压缩公务接待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00 元，比 2021 年减少 10,000 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务车辆管理，明确车辆使用范围，规范公务

用车审批流程，压缩公务用车运行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 2021 年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街道没有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6,078,810.96 元，比上年减少 25,485.62 元，主要原因为街道进一步压缩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采购 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2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5,732,720.37 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1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孔令烽 联系方式：023-67179523